



改正

禮記集註

三

□ 12
3533
2



門口 12
號 3533
卷 2

禮記集說卷之三

檀弓上第三

藏書

劉氏曰檀弓篇首言子游及篇內多言之疑是其門人所記

公儀仲子之喪檀弓免焉仲子舍其孫而

立其子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聞也趨而

就子服伯子於門右

免音問
居音姬

公儀氏仲子字魯之同姓也檀弓魯人之知禮者
祖免本五世之服而朋友之死於他邦而無主者



亦為之免。其制以布廣一寸從項中而前交於額。又卻向後而繞於髻也。適子死立適孫為後禮也。弓以仲子舍孫而立庶子。故為過禮之免以弔而譏之。何居怪之之辭。猶言何故也。此時未小斂。主人未居阼階下。猶在西階下。受其弔。故弓弔畢而就子服。伯子於門右而問之也。

曰。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何也。伯子曰。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昔者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微子舍其孫臚而立行也。夫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子游問諸孔子。孔子

曰。否。立孫

臚徒本反

曰。弓之問也。猶尚也。亦猶擬議未定之辭。伯邑考文王長子。微子舍孫立行。或是殷禮。文王之立武王。先儒以為為權。或亦以為為遵殷制。皆未可知。否則以德不以長。亦如大王傳位季歷之意歟。○應氏曰。檀弓默而不復言。子游疑而復求正。非夫子明辨以示之。孰知舍孫立子之為非乎。

事親有隱而無犯。左右就養無方。服勤至死。致喪三年。事君有犯而無隱。左右就養有方。服勤至死。方喪三年。事師無犯無隱。

左右就養無方服勤至死心喪三年

養去聲

饒氏曰。左右音佐佑非也。左右即是方。養不止飲食之養。言或左或右。無一定之方。子之於親。不分職守。事事皆當理會。無可推托。事師如事父。故皆無方。有方。言左不得越右。右不得越左。有一定之方。臣之事君。當各盡職守。故曰有方。○朱氏曰。親者仁之所在。故有隱而無犯。君者義之所在。故有犯而無隱。師者道之所在。故無犯無隱也。○劉氏曰。隱皆以諫言。父子主恩。犯則為責善而傷恩。故幾諫而不可犯顏。君臣主義。隱則是畏威阿容而害義。故匡救其惡。勿欺也。而犯之。師生處恩義之間。而師者道之所在。諫必不見拒。不必犯也。過則當疑問。不必隱也。隱非掩惡之謂。若掩惡而不可

揚於人。則三者皆當然也。惟秉史筆者不在此限。就養近就而奉養之也。致喪極其哀毀之節也。方喪比方於親喪。而以義並恩也。心喪身無衰麻之服。而心有哀戚之情。所謂若喪父而無服也。

季武子成寢杜氏之葬在西階之下請合

葬焉許之入宮而不敢哭武子曰合葬非

古也自周公以來未之有改也吾許其大

而不許其細何居命之哭

葬才浪反居音姬

劉氏曰。成寢而夷人之墓不仁也。不改葬而又請合焉。亦非孝也。許其合而又命之哭焉。矯偽以文

過也。且寢者所以安其家，乃處其家於人之冢上。於汝安乎？墓者所以安其先，乃處其先於人之階下。其能安乎？皆不近人情，非禮明矣。

子上之母死而不喪，門人問諸子思曰：昔者子之先君子喪出母乎？曰：然。子之不使白也，喪之何也？子思曰：昔者吾先君子無所失道，道隆則從而隆，道污則從而污，伋則安能為伋也？妻者，是為白也。母，不為伋也。妻者，是不為白也。母，故孔氏之不喪出母，自子思始也。

也。妻者，是不為白也。母，故孔氏之不喪出母，自子思始也。

子上之母，子思出妻也。禮為出母齊衰杖期而為父後者，無服，心喪而已。伯魚子上皆為父後，禮當不服者，而伯魚乃期而猶哭。夫子聞之曰：甚，而後除之。此賢者過之之事也。子思不使白喪出母，正欲用禮耳。而門人以先君子之事為問，則子思難乎言伯魚之過禮也。故以聖人無所失道為對，謂聖人之聽伯魚喪出母者，以道揆禮而為之，隆殺也。惟聖人能於道之所當加隆者，則從而隆之，於道之所當降殺者，則從而殺之。污猶殺也。是於先王之禮有所斟酌，而隨時隆殺以從於中道也。我

則安能如是哉。但為我妻。則白當為母服。今既不為我妻。則白為父後而不當服矣。子思是欲守常禮而不欲使如伯魚之加隆也。

孔子曰。拜而后稽顙。顙乎其順也。稽顙而后拜。順乎其至也。三年之喪。吾從其至者。

頤音懇

此言喪拜之次序也。拜。拜賓也。稽顙者。以頭觸地。哀痛之至也。拜以禮賓。稽顙以自致。謂之順者。以其先加敬於人。而后盡哀於己。為得其序也。頤者。惻隱之發也。謂之至者。以其哀常在於親。而敬暫施於人。為極自盡之道也。夫子從其至者。亦與其

易。禮。賦之意。朱子曰。拜而后稽顙。先以兩手伏地如常。然後引首向前扣地也。稽顙而后拜者。開兩手而先以首扣地。與交手如常也。

孔子既得合葬於防。曰。吾聞之。古也。墓而不墳。今丘也。東西南北之人也。不可以弗識也。於是封之。崇四尺。

識音志

孔子父墓在防。故奉母喪以合葬。墓。坐域也。封土為壟。曰墳。東西南北之人。言其宦遊無定居也。識。記也。為壟所以為記識。一則恐人不知而誤犯。一則恐已或忘而難尋。故封之高四尺也。

孔子先反門人後雨甚句至句孔子問焉

曰爾來何遲也曰防墓崩孔子不應三孔

子泓然流涕曰吾聞之古不脩墓三去聲五胡大反

雨甚而墓崩門人脩築而後反孔子流涕者自傷其不能謹之於封築之時以致崩圯且言古人所以不脩墓者敬謹之至無事於脩也

孔子哭子路於中庭有人弔者而夫子拜

之既哭進使者而問故使者曰醢之矣遂

命覆醢

覆芳服反

子路死於孔悝之難遂為衛人所醢孔子哭之中庭師友之禮也聞使者之言而覆棄家醢蓋痛子路之禍而不忍食其似也○朱子曰子路仕衛之失前輩論之多矣然子路却是見不到非知其非義而苟為也

曾子曰朋友之墓有宿草而不哭焉

草根陳宿是期年之外可無哭矣

子思曰喪三日而殯凡附於身者必誠必

信勿之有悔焉耳矣三月而葬凡附於棺

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

附於身者。襲歛衣衾之具。附於棺者。明器用器之屬也。○方氏曰。必誠。謂於死者無所欺。必信。謂於生者無所疑。

喪三年以爲極。亡則弗之忘矣。故君子

有終身之憂而無一朝之患。故忌日不樂。

喪莫重於三年。既葬曰亡。中庸曰。事亡如事存。雖已葬而不忘其親。所以爲終身之憂。而忌日不樂也。祭義曰。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也。家室崩毀。出於不意。所謂一朝之患。惟其必誠必信。故無一朝之患也。或曰。殯葬皆一時事。於此一時而不

謹。則有悔。惟其誠信。故無此一時不謹之患。

孔子少孤。不知其墓。殯於五父之衢。人之

見之者。皆以爲葬也。其慎也。蓋殯也。問於

邾曼父之母。然後得合葬於防。

父上聲。慎讀爲引去聲。邾

音邾。曼音萬。父音甫。

不知其墓者。不知父墓所在也。殯於五父之衢者。殯母喪也。禮無殯於外者。今乃在衢。先儒謂欲致人疑問。或有知者告之也。人見柩行於路。皆以爲葬。然以引觀之。殯引飾棺以韜。葬引飾棺以柳。翼此則殯引耳。按家語。孔子生三歲而叔梁紇死。是少孤也。然顏氏之死。夫子成立久矣。聖人人倫之

至豈有終母之世不尋求父葬之地至母殯而猶不知父墓乎且母死而殯於衢路必無室廬而死于道路者不得已之為耳聖人禮法之宗主而忍為之乎馬遷為野合之誣謂顏氏諱而不告鄭註因之以滋後世之感且如堯舜瞽瞍之事世俗不勝異論非孟子辭而闢之後世謂何此經雜出諸子所記其間不可據以為實者多矣孟子曰主癯疽與侍人瘠環何以為孔子愚亦謂終身不知父墓何以為孔子乎其不然審矣此非細故不得不辨

鄰有喪春不相里有殯不巷歌

說元
禮

喪冠不綖

喪平聲

冠必有笄以貫之以絃繫笄順頤而下結之曰纓垂其餘於前者謂之綖喪冠不綖蓋去飾也

有虞氏瓦棺夏后氏聖周殷人棺槨周人

牆置翬

聖音稷

瓦棺始不衣薪也聖周或謂之土周聖者火之餘燼蓋治土為甗而四周於棺之坎也殷世始為棺槨周人又為飾棺之具蓋彌文矣牆柳衣也柳者聚也諸飾之所聚也以此障柩猶垣牆之障家故謂之牆翬如扇之狀有畫為黼者有畫為黻者有畫雲氣者多寡之數隨貴賤之等

周人以殷人之棺槨葬長殤以夏后氏之
聖周葬中殤下殤以有虞氏之瓦棺葬無
服之殤

十六至十九為長殤十二至十五為中殤八歲至
十一為下殤七歲以下為無服之殤生未三月不
為殤

夏后氏尚黑大事歛用昏戎事乘驪牲用
玄殷人尚白大事歛用日中戎事乘翰牲

用白周人尚赤大事歛用日出戎事乘駟

牲用駟駟音元

禹以治水之功得天下故尚水之色湯以征伐得
天下故尚金之色周之尚赤取火之勝金也大事
喪事也。驪黑色。翰白色。易曰白馬翰如。駟赤馬而
黑鬣尾也。

穆公之母卒使人問於曾子曰如之何對
曰申也聞諸申之父曰哭泣之哀齊斬之
情饘粥之食自天子達布幕衛也繆幕魯

也

齊音咨。饘音。旃。繆音。綃。

穆公魯君。申。參之子也。厚曰。饘。稀曰。粥。幕所以覆於殯棺之上。衛以布為幕。諸侯之禮也。魯以綃為幕。蓋僭天子之禮矣。

晉獻公將殺其世子申生。公子重耳謂之

曰。子蓋言子之志於公乎。世子曰。不可。君

安驪姬是我傷公之心也。

重平聲。蓋音盍。

此事詳見左傳。重耳。申生異母弟。即文公也。蓋。何不也。明其讒則姬必誅。是使君失所安。而傷其心也。

曰。然則蓋行乎。世子曰。不可。君謂我欲殺

君也。天下豈有無父之國哉。吾何行如之。

重耳又勸其奔他國。而申生不從也。何行如之言。行將何往也。

使人辭於狐突曰。申生有罪。不念伯氏之

言也。以至於死。申生不敢愛其死。雖然。吾

君老矣。子少。國家多難。伯氏不出而圖吾

君。伯氏苟出而圖吾君。申生受賜而死。再

拜稽首乃卒。是以爲恭世子也。

難去聲

狐突。申生之傳辭猶將去而告違。蓋與之永訣也。申生自經而死。陷父於不義。不得爲孝。但得諡恭而已。○疏曰。註云伯氏狐突。別氏者。狐是總氏。伯仲是兄弟之字。字伯者謂之伯氏。字仲者謂之仲氏。故傳云。叔氏其忘諸乎。又此文云。叔氏專以禮許人。是一人之身。字則別爲氏也。

魯人有朝祥而莫歌者。子路笑之。夫子曰。由爾責於人。終無已夫。三年之喪亦已久矣。夫子路出。夫子曰。又多乎哉。踰月則其

善也。

莫音暮

朝祥且行祥祭之禮也。朝祥莫歌。固爲非禮。特以禮教衰廢之時。而此人獨能行三年之喪。故夫子抑子路之笑。然終非正禮。恐學者致疑。故俟子路出。乃正言之。其意若曰。名爲三年之喪。實則二十五月。今已至二十四月矣。此去可歌之日。又豈多有日月乎哉。但更踰月而歌。則爲善矣。蓋聖人於此。雖不責之以備禮。亦未嘗許之以變禮也。

魯莊公及宋人戰于乘丘。縣賁父御。卜國爲右。馬驚敗績。公隊。佐車授綏。公曰。未之

卜也。縣賁父曰：他日不敗績，而今敗績，是無勇也。遂死之。圉人浴馬，有流矢在白肉。

公曰：非其罪也。遂誅之士之有誅，自此始也。

乘去聲。縣音玄。賁音奔。隊音墜。

乘丘魯地。戰在莊公十年。縣卜，皆氏也。凡車右以勇力者為之。大崩曰敗績。公墮車而佐車授之綏以登。是登佐車也。佐車，副車也。綏，挽以升車之索也。未之卜者，言卜國微，未無勇也。二人遂赴鬪而死。圉人，掌馬者。及浴馬，方見流矢中馬股間之肉，則知非卜子之罪矣。生無爵則死無諡。殷大夫以

上為爵。士雖周爵，弁不應諡。莊公以義起，遂誅其赴敵之功，以為諡焉。○方氏曰：誅之為義，達善之實而不欲飾者也。諡則因誅之言而別之，有誅則有諡矣。

曾子寢疾病，樂正子春坐於牀下，曾元曾申坐於足，童子隅坐而執燭。

病者疾之甚也。子春，曾子弟子。元與申，曾子子也。

童子曰：華而晄，大夫之簀與。子春曰：止。曾子聞之，瞿然曰：呼！曰：華而晄，大夫之簀與。

曾子曰然斯季孫之賜也我未之能易也
元起易筮曾元曰夫子之病革矣不可以
變幸而至於且請敬易之曾子曰爾之愛
我也不如彼君子之愛人也以德細人之
愛人也以姑息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斃焉
斯已矣舉扶而易之反席未安而沒

斃呼板反

筮音責瞿音屨呼音吁與平聲革音亟

沒

肇者畫飾之美好斲者節目之平瑩筮龜也止使
童子勿言也瞿然如有所驚也呼者嘆而噓氣之
聲曰童子再言也革急也變動也彼謂童子也童
子知禮以為曾子未嘗為大夫豈可卧大夫之筮
曾子識其意故然之且言此魯大夫季孫之賜耳
於是必欲易之易之而沒可謂斃於正矣○朱子
曰易筮結纓未須論優劣但看古人謹於禮法不
以死生之變易其所守如此便使人有行一不義
殺一不辜而得天下不為之心此是緊要處又曰
季孫之賜曾子之受皆為非禮或者因仍習俗嘗
有是事而未能正耳但及其疾病不可以變之時
一聞人言而必舉扶以易之則非大賢不能矣此
事切要處正在此
毫釐頃刻之間

始死充充如有窮既殯瞿瞿如有求而弗得既葬皇皇如有望而弗至練而慨然祥

而廓然瞿音屨

疏曰事盡理屈為窮親始死孝子匍匐而哭之心形充屈如急行道極無所復去窮急之容也瞿瞿眼目速瞻之貌如有所失而求覓之不得然也皇皇猶栖栖也親歸草土孝子心無所依若如有所望彼來而彼不至也至小祥但慨歎日月若馳之速也至大祥則情意寥廓不樂而已○方氏曰下篇述顏丁之居喪則言皇皇於始死言慨焉於既葬問喪則言皇皇於反哭所言不同者蓋君子有終

身之喪思親之心豈有隆殺哉先王制禮略為節而已故其所言不必同

邾婁復之以矢蓋自戰於升陘始也婁音閭陘

音刑

魯僖公二十二年兵射人戰于升陘魯地也邾師雖勝而死傷者多軍中無衣復者用矢釋云邾人呼邾聲曰婁故曰邾婁夫以盡愛之道待祠之心孝子不能自已冀其復生也疾而死行之可也兵及之下肝腦塗地豈有再生之理復之用矢不亦誣乎

魯婦人之髻而弔也自敗於臺始也髻莊

琴反臺音狐鮪音苔

吉時以纒髻髮凶則去纒而露其髻故謂之髻狐
船之戰在魯襄公四年蓋為邾人所敗也髻不以
弔時家家有喪故髻而相弔也○方氏曰矢所以
施於射非所以施於復髻所以施於喪非所以施
於弔因之而弗改則非矣。

南宮縚之妻之姑之喪夫子誨之髻曰爾
母從從爾爾母扈扈爾蓋榛以為笄長尺

而總八寸

縚音叨從音總
扈音戶長音仗

縚妻夫子兒女也姑死夫子教之為髻從從高也
扈扈廣也言爾髻不可太高不可太廣又教以笄
總之法笄即簪也吉笄尺二寸喪笄一尺斬衰之

笄用箭竹竹之小者也婦為舅姑皆齊衰不杖期
當用榛木為笄也束髮謂之總以布為之既束其
本末而總之餘者垂於髻後其長八寸也

孟獻子禫縣而不樂比御而不入夫子曰

獻子加於人一等矣

禫大感反縣
音玄止音是

孟獻子魯大夫仲孫蔑也禫祭名禫者澹澹然平
安之意大祥後間一月而禫故云中月而禫或云
祥月之中者非小記云一中一以上而祔亦謂間一
世也禮大夫判縣縣而不樂者但縣之而不作也
比御而不入者雖比女婦人之當御者而猶不復
寢也一說比及也親
喪外除故夫子美之

孔子既祥五日彈琴而不成聲十日而成
笙歌有子蓋既祥而絲屨組纓

有子孔子弟子有若也禮既祥白屨無絢編冠素
紕組之文五采今方祥即以絲為屨之飾以組為
冠之纓服之吉者也此二者皆譏其變吉之速然
蓋者疑辭恐記者亦是得於傳聞故疑其辭也引
孔子之事者以見餘哀未忘也

死而不弔者二畏厭溺

厭音
壓

方氏曰戰陳無勇非孝也其有畏而死者乎君子
不止嚴牆之下其有厭而死者乎孝子舟而不游
其有溺而死者乎三者皆非正命故先王制禮在

所不弔○應氏曰情之厚者豈容不弔但其辭不
易致耳若為國而死於兵亦無不弔之理若齊莊
公於杞梁之妻未嘗不弔也○愚聞先儒言明理
可以治懼見理不明者畏懼而不知所出多自經
於溝瀆此真為死於畏矣似難專指戰陳無勇也
或謂鬪狼亡命曰畏

子路有姊之喪可以除之矣而弗除也孔
子曰何弗除也子路曰吾寡兄弟而弗忍
也孔子曰先王制禮行道之人皆弗忍也
子路聞之遂除之

行道之人皆有不忍於親之心。然而遂除之者以先王之制不敢違也。

太公封於營丘。比及五世皆反葬於周君

子曰：樂樂其所自生，禮不忘其本。古之人

有言曰：狐死正丘首，仁也。

比音界，樂音岳，樂音洛，首去聲。

太公雖封於齊而留周為太師，故死而遂葬於周。子孫不敢忘其本，故亦自齊而反葬於周，以從先人之兆。五世親盡而後止也。樂生而敦本，禮樂之道也。生而樂於此，豈可死而倍於此哉？狐雖微獸，丘其所窟藏之地，是亦生而樂於此矣。故及死而猶正其首以向丘，不忘其本也。倍本忘初，非仁者。

之用心，故以仁目之。○疏曰：周公封魯，其子孫不反葬於周者，以有女子在周，世守其采地。春秋周公是也。

伯魚之母死，期而猶哭。夫子聞之曰：誰與

哭者？門人曰：鯉也。夫子曰：嘻，其甚也。伯魚

聞之，遂除之。

期音基，與平聲，嘻音希。

伯魚之母出而死，父在為母期而有禫，出母則無禫。伯魚乃夫子為後之子，則於禮無服期可無哭矣。猶哭，夫子所以歎其甚。

舜葬於蒼梧之野，蓋三妃未之從也。季武

子曰周公蓋祔

天子以四海為冢南巡而崩故遂葬蒼梧之野疏云舜長妃娥皇無子女妃女英生商均次妃癸比生二女霄明燭光三妃後皆不從舜之葬此記者言合葬之事古人未有因引季武子之言謂自周公以來始祔葬也書陟方乃死蔡氏曰史記舜崩於蒼梧之野孟子言卒於鳴條未知孰是今零陵九疑有舜冢云

曾子之喪浴於爨室

士喪禮浴於適室無浴爨室之文舊說曾子以曾元辭易簣簞之以謙儉然反席未安而沒未必有言及此使果曾子之命為人子者亦豈忍從非禮

而賤其親乎此難以臆說斷之當闕之以俟知者

大功廢業或曰大功誦可也

業者身所習如學舞學射學琴瑟之類廢之者忘其忘哀也誦者口所習稍暫為之亦可然稱或曰亦未定之辭也

子張病召申祥而語之曰君子曰終小人

曰死吾今日其庶幾乎

語去聲

申祥子張子也終者對始而言死則漸盡無餘之謂也君子行成德立有始有卒故曰終小人與群物同朽腐故曰死疾沒世而名不稱為是也子張至此亦自信其近於君子也

曾子曰始死之奠其餘閣也與

與平聲

始死以脯醢醴酒就尸牀而奠于尸東當死者之肩使神有所依也閣所以度置飲食蓋以生時度閣上所餘脯醢為奠也

曾子曰小功不為位也者是委巷之禮也

子思之哭嫂也為位婦人倡踊申祥之哭

言思也亦然

委曲也曲巷猶言陋巷細民居於陋巷不見禮儀而鄙朴無節文故譏小功不為位是曲巷中之禮也言思子游之子申祥妻之昆弟也○馬氏曰

哭必為位者所以叙親疎恩紀之差嫂叔疑於無服而不為位故曰無服而為位者惟嫂叔蓋無服者所以遠男女近似之嫌而為位者所以篤兄弟內喪之親子思哭嫂為位婦人倡踊以婦人有相為婦姒之義而不敢以已之無服先之也至於申祥之哭言思亦如子思蓋非禮矣妻之昆弟外喪也而既無服則不得為哭位之主矣記曰妻之昆弟為父後者死哭之適室子為主祖免哭踊夫入門右由是言之哭妻之昆弟以子為主異於嫂叔之喪也以子為主則婦人不當倡踊矣

古者冠縮縫今也衡縫故喪冠之反吉非

古也

衡音橫

疏曰。縮直也。殷尚質。吉凶冠皆直縫。直縫者。辟積
禘少。故一一前後直縫之。衡橫也。周尚文。冠多辟
積不一。一直縫。但多作禘而并橫縫之。若喪冠質。
猶疎辟而直縫。是與吉冠相反。時人因言古喪冠
與吉冠反。故記者釋之云非古也。止是周世如此
耳。古則吉凶冠同直縫也。

曾子謂子思曰。彼吾執親之喪也。水漿不
入於口者七日。子思曰。先王之制禮也。過
之者俯而就之。不至焉者跂而及之。故君
子之執親之喪也。水漿不入於口者三日。

杖而后能起。

跋音
弃

三日。中制也。七日則幾於滅性矣。有扶而起者。有
杖而起者。有面垢而已者。

曾子曰。小功不稅。則是遠兄弟終無服也。

而可乎。

稅他
外反

稅者。日月已過始聞其死。追而為之服也。大功以
上則然。小功輕故不稅。曾子據禮而言。謂若是小
功之服不稅。則再從兄弟之死。在遠地者。聞之。恒
後時。則終無服矣。其可乎。○疏曰。此據正服小功
也。小記曰。降而在總。小
功者。則稅之。其餘則否。

伯高之喪。孔氏之使者未至。冉子攝束帛乘馬而將之。孔子曰：異哉！徒使我不誠於

伯高

乘去聲

攝貨也。十箇爲束。每束五兩。蓋以四十尺帛從兩頭各卷至中。則每卷二丈爲一箇。束帛是十箇二丈。今之五匹也。乘馬四馬也。徒空也。伯高不知何人意。必與孔子厚者。冉子知以財而行禮。不知聖人之心。則于其誠。不于其物也。雖若自責之言。而實則深責冉子矣。

伯高死於衛。赴於孔子。孔子曰：吾惡乎哭諸

兄弟。吾哭諸廟。父之友。吾哭諸廟門之外。師。吾哭諸寢。朋友。吾哭諸寢門之外。所知。吾哭諸野。於野則已。疏於寢則已。重夫由賜也。見我。吾哭。諸賜氏。遂命子貢爲之主。曰：爲爾哭也。來者。何拜之。知伯高而來者。勿拜也。

惡音烏。爲去聲。

告死曰赴。與訃同。已。太也。○馬氏曰：兄弟出於祖。而內所親者。故哭之廟。父友聯於父。而外所親者。故哭之廟門外。師以成已之德。而其親視父。故哭諸寢。友以輔已之仁。而其親視兄弟。故哭諸寢門。

之外。至於所知。又非朋友之比。有相趨者。有相揖者。有相問者。有相見者。皆泛交之者也。孔子哭伯高。以野為太疏。而以子貢為主。君子行禮。其審詳於哭泣之位。如此者。是其所以表微者歟。○方氏曰。伯高之於孔子。非特所知而已。由子貢而見。故哭於子貢之家。且使之為主。以明恩之有所由也。為子貢而來。則弔生之禮。在子貢。知伯高而來。則傷死之禮。在伯高。或拜或不拜。凡以稱其情耳。故夫子誨之如此。○石梁王氏曰。為爾哭也。來者一何。

曾子曰。喪有疾。食肉飲酒。必有草木之滋焉。以為薑桂之謂也。

如曾子推尊夫子。使人知尊聖人也。○方氏曰。夏不尊於師。而尊於己。不降於親。而隆於。猶以為無罪。此曾子所以怒之也。然君子以友輔仁。子夏之至於三罪者。亦由離朋友之羣。而散其久耳。以離羣。故散居也。

夫晝居於內。問其疾可也。夜居於外。弔之可也。是故君子非有大故。不宿於外。非致齊也。非疾也。不晝夜居於內。

齊音

內者。正寢之中。外。謂中門外也。晝而居內。似有疾。夜而居外。似有喪。○應氏曰。致齊居內。非在房闥之中。蓋亦踞居深處於室奧之內耳。

高子臯之執親之喪也。泣血三年。未嘗見

齒。君子以為難。

見音現

子臯名柴。孔子弟子。○疏曰。人涕淚必因悲聲而出。血出則不由聲也。子臯悲無聲。其涕亦出如血之出。故云泣血。人大笑則露齒本。中笑則露齒微。笑則不見齒。

衰與其不當物也。寧無衰。齊衰不以邊坐。

大功不以服勤。

當去聲。齊衰俱平聲。

疏曰。物謂升縷及法制。長短幅數也。邊坐偏倚也。喪服宜敬。坐起必正。不可著衰而偏倚也。齊衰

既不倚。斬重不言可知。大功雖輕。亦不可著。衰服而為勤勞之事也。○馬氏曰。衰不當物。則亂先王之制。而後世疑其傳無衰。則禮雖不行。而其制度定于一。猶可以識之。故曰與其不當物也。寧無衰。

孔子之衛。遇舊館人之喪。入而哭之。哀出。

使子貢說驂而賻之。子貢曰。於門人之喪。

未有所說。驂說驂於舊館。無乃已重乎。夫

子曰。子鄉者。人而哭之。遇於一哀而出。涕

子惡夫涕之無從也。小子行之。

說音脫。驂音參。鄉去聲。

舊館人舊時舍館之主人也。駕車者中兩馬為服馬兩旁各一馬為驂馬。遇一哀而出深情亦厚矣。情厚者禮不可薄故解脫驂馬以為之賻。凡以稱情而已。客行無他財貨故也。惡夫涕之無從者從自也。今若不賻則是於死者無故舊之情而此涕為無自而出矣。惡其如此所以必當行賻禮也。舊說孔子遇主人一哀而出涕謂主人見孔子來而哀甚是以厚恩待孔子故孔子為之賻。然上文既曰人而哭之哀則又何必迂其說而以為遇主人之哀乎。

孔子在衛有送葬者而夫子觀之曰善哉為喪乎足以為法矣。小子識之。子貢曰夫

子何善爾也曰其往也如慕其反也如疑。子貢曰豈若速反而虞乎。子曰小子識之。

我未之能行也。

識音志

往如慕反如疑此孝子不死其親之至情也。子貢以為如疑則反遲不若速反而行虞祭之禮是知其禮之常而不察其情之至矣。夫子申言小子識之且曰我未之能行則此豈易言哉。

顏淵之喪饋祥肉孔子出受之入彈琴而後食之。

彈琴而後食者蓋以和平之聲散感傷之情也。

孔子與門人立拱而尚右二三子亦皆尚右孔子曰二三子之嗜學也我則有姊之喪故也二三子皆尚左

吉事尚左陽也凶事尚右陰也此蓋拱立而右手在上也。

孔子蚤作負手曳杖消搖於門歌曰泰山其頽乎梁木其壞乎哲人其萎乎既歌而

入富戶而坐子貢聞之曰泰山其頽則吾將安仰梁木其壞哲人其萎則吾將安放

夫子殆將病也遂趨而入

放上聲

作起也負手曳杖反手卻後以曳其杖也消搖寬縱自適之貌泰山為衆山所仰梁木亦衆木所仰而放者猶哲人為衆人所仰望而放效也

夫子曰賜爾來何遲也夏后氏殯於東階之上則猶在阼也殷人殯於兩楹之間則

與賓主夾之也。周人殯於西階之上，則猶
 賓之也。而丘也殷人也。予疇昔之夜，夢坐
 奠於兩楹之間。夫明王不興而天下其孰
 能宗予？予殆將死也。蓋寢疾七日而沒。

猶在阼猶賓之者。孝子不忍死其親，殯之於此，示
 猶在阼階以為主。猶在西階以為賓客也。在兩楹
 間則是主與賓夾之。故言與而不言猶也。孔子其
 先宋人成湯之後，故自謂殷人。疇發語之辭，昔之
 夜猶言昨夜也。夢坐於兩楹之間而見饋奠之事，
 知是凶徵者，以殷禮殯在兩楹間。孔子以殷人而

享殷禮，故知將死也。又自解夢奠之占云：今日明
 王不作，天下誰能尊已而使南面坐于尊位乎？此
 必殯之兆也。自今觀之，萬世王祀亦其應矣。

孔子之喪，門人疑所服。子貢曰：昔者夫子
 之喪，顏淵若喪子而無服，喪子路亦然。請
 喪夫子若喪父而無服。

以後章二三子經而出言之。此所謂無服，蓋謂弔
 服加麻也。疏云：士弔服疑衰麻，謂環絰也。五服經
 皆兩股，惟環絰一股。後章從母之夫，疏云：凡弔服
 不得稱服。方氏曰：若喪
 父而無服，所謂心喪也。

孔子之喪公西赤為志焉飾棺牆置翬設披周也設崇殷也綢練設旒夏也

披彼義反 綢音叨旒

直小反

公西氏赤名字子華孔子弟子也○疏曰孔子之喪公西赤以飾棺榮夫子故為盛禮備三王之制以章明志識焉於是素為褚褚外加牆車邊置翬愁柩車傾虧而以繩左右維持之此皆周之制也其送葬乘車所建旌旗刻繒為崇牙之飾此則殷制又綢盛旌旗之竿以素錦於杠首設長尋之旒此則夏禮也○詩虞業維樅疏云懸鍾磬之處以采色為大牙其狀隆然謂之崇牙練素錦也綢布廣終幅長八尺旒之制也

子張之喪公明儀為志焉褚幕丹質蟻結于四隅殷士也

疏曰褚者覆棺之物若大夫以上其形似幄士則無褚公明儀尊其師故特為褚不得為幄但似幕形故云褚幕以丹質之布而為之也又於褚之四角畫蚺蟬之形交結往來故云蟻結于四隅此殷禮士葬飾也

子夏問於孔子曰居父母之仇如之何夫子曰寢苫枕于不仕弗與共天下也遇諸

市朝不反兵而鬪

苦詩占反 枕去聲

不反兵者不反而求兵言恒以兵器自隨

曰請問居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仕弗與共

國衙君命而使雖遇之不鬪曰請問居從

父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不為魁主人能則

執兵而陪其後

使從俱 去聲

疏曰朝在公門之內閤人掌中門之禁兵器但不得入中門耳其大詢衆庶在臯門之內則得入也設朝或在野外或在縣鄙鄉遂但有公事之處皆

謂之朝兵者亦謂佩刀以上不必要是矛戟也○方氏曰市朝猶不反兵則無所往而不執兵矣曲禮云兄弟之讐不反兵此言遇之不鬪者彼據不仕者言之耳

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經而出羣居則經出

則否

弔服加麻者出則變之今出外而不免經所以隆師也羣者諸弟子相為朋友之服也儀禮註云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相為服總之經帶亦弔服也故出則免之

易墓非古也

易音 異

疏曰。易謂芟治草木。不使荒穢。古者殷以前。墓而不墳。不易治也。

子路曰。吾聞諸夫子。喪禮與其哀不足而禮有餘也。不若禮不足而哀有餘也。祭禮與其敬不足而禮有餘也。不若禮不足而敬有餘也。

有其禮而無其財。則禮或有所不足。哀敬則可自盡也。此夫子反本之論。亦寧儉寧戚之意。

曾子弔於負夏。主人既祖。填池推柩而反。

之降。婦人而后行禮。從者曰。禮與。曾子曰。夫祖者且也。且胡為其不可以反宿也。

奠池音徹。從去聲。

劉氏曰。負夏。衛地也。葬之前一日。曾子往弔。時主人已祖奠。而婦人降在兩階之間矣。曾子至。主人榮之。遂徹奠。推柩而反。向內以受弔。示死者將出行。遇賓至而為之暫反也。亦事死如事生之意。然非禮矣。柩既反。則婦人復升堂。以避柩。至明日。乃復還柩向外。降婦人於階間。而後行遣奠之禮。故從者見柩初已遷而復推反之。婦人已降而又升堂。皆非禮。故問之。而曾子答之云。祖者且也。是且遷柩為將行之始。未是實行。又何為不可復反。越

禮記集注 卷三十一
三十一
既至明日乃還柩遣奠而遂行乎。疏謂其見主人
榮已不欲指其錯失而論說答從者。此以眾人之
心窺大賢也。事之有無不可知其義亦難強解或
記者有遺誤也。所以徹奠者。奠在柩西。欲推柩反
之。故必先徹而後可旋轉也。婦人降階間亦以奠
任由西。故立車後。今柩反故亦升避也。

從者又問諸子游曰禮與。子游曰飯於牖
下。小歛於戶內。大歛於阼。殯於客位。祖於
庭。葬於墓所以即遠也。故喪事有進而無
退。曾子聞之曰多矣乎。子出祖者。
飯上聲

從者疑曾子之言故又請問於子游也。飯於牖下
者尸沐浴之後以米及其實尸之口中也。時尸在
西室牖下南首也。士喪禮小歛衣十九稱。大歛三
十稱。歛者包裏歛藏之也。小歛在尸之內。大歛出
在東階末。忍離其爲主之位也。主人奉尸歛于棺
則在西階矣。楨碑於西階之上。楨陳也。謂陳尸於
坎也。置棺于肆中而塗之謂之殯。及啓而將葬則
設祖奠於祖廟之中庭而後行。自牖下而戶內而
阼而客位而庭而墓皆一節遠於一節。此謂有進
而往無退而還也。豈可推柩而反之乎。多矣乎。子
出祖者多猶勝也。曾子聞之方悟已說之非。乃言
子游所說出祖之事勝於我之所說出祖也。

曾子襲裘而弔。子游禘裘而弔。曾子指子

游而示人曰夫夫也。爲習於禮者如之何。其裼裘而弔也。主人既小斂。袒括髮。子游趨而出。襲裘帶經而入。曾子曰：我過矣。我過矣。夫夫是也。

夫音扶

疏曰：凡弔喪之禮，主人未變服之前，弔者吉服。吉服者，羔裘玄冠，緇衣素裳，又袒去上服，以露裼衣。此褻裘而弔是也。主人既變服之後，弔者雖著朝服而加武以經，武吉冠之卷也。又掩其上服，若是朋友又加帶，此襲裘帶經而入是也。○方氏曰：曾子徒知喪事爲凶，而不知始死之時尚從吉，此所

以始非子游而終善之也。

子夏既除喪而見予之琴，和之而不和。彈之而不成聲，作而曰：哀未忘也。先王制禮而弗敢過也。子張既除喪而見予之琴，和之而和，彈之而成聲，作而曰：先王制禮不敢不至焉。

見音現，予上聲，和去聲。

均爲除喪而琴有不和之異者，蓋子夏是過之者，俯而就之，出於勉強，故餘哀未忘而不能成聲。子張是不至者，跋而及之，故哀已盡而能成聲也。

司寇惠子之喪。子游為之麻衰。牡麻經。文子辭曰。子辱與彌牟之弟游。又辱為之服。敢辭。子游曰。禮也。為去聲

惠子衛將軍文子彌牟之弟。惠子廢適子虎而立庶子。故子游特為非禮之服以譏之。亦檀弓免公儀仲子之意也。麻衰以吉服之布為衰也。牡麻經以雄麻為經也。麻衰乃吉服十五升之布。輕於弔服。弔服之經一股而環之。今用牡麻絞經與齊衰經同矣。鄭註云。重服指經而言也。文子初言辱為之服。敢辭者。辭其服也。

文子退反哭。子游趨而就諸臣之位。文子又辭曰。子辱與彌牟之弟游。又辱為之服。又辱臨其喪。敢辭。子游曰。固以請。文子退。扶適子南面而立。曰。子辱與彌牟之弟游。又辱為之服。又辱臨其喪。虎也。敢不復位。子游趨而就客位。適音的

女言敢辭者。辭其立於臣位也。此時尚未喻子游之意。及子游言固以請。則文子覺其譏矣。於是扶

適子正喪主之位焉。而子游之志達矣。趨就客位禮之正也。○疏曰。大夫之賓位在門東近北。家臣位亦在門東而南。近門並皆北向。

將軍文子之喪。既除喪而后。越人來弔主。

人深衣練冠。待于廟。垂涕洟。子游觀之曰。

將軍文氏之子。其庶幾乎亡於禮者之禮。

也。其動也中。

亡與無通。中去聲。

將軍文子。即彌牟也。主人。文子之子也。禮無弔人於除喪之後者。亦無除喪後受人之弔者。深衣。言凶。可以通用。小祥練服之冠。不純吉。亦不純凶。廟。

者神王之所在。待而不迎受弔之禮也。不哭而垂涕。哭之時已過而哀之情未忘也。庶幾。近也。子游善其處禮之變。故曰文氏之子。其近於禮乎。雖無此禮而為之禮。其舉動皆中節矣。○疏曰。深衣。即間傳所言麻衣也。制如深衣。緣之以布曰麻衣。緣之以素曰長衣。緣之以采曰深衣。練冠者。祭前之冠。若祥祭。則編冠也。始死至練。祥來弔。是有文之禮。祥後來弔。是無文之禮。言文氏之子。庶幾堪行乎。無於禮文之禮也。動舉也。中。當於禮之變節也。

幼名冠字。五十以伯仲。死諡。周道也。

冠去聲。

疏曰。凡此之事。皆周道也。又殷以上有生號。仍為死後之稱。更無別諡。堯舜禹湯之例是也。周則死後別立諡。○朱子曰。儀禮賈公彥疏云。少時便稱。

伯某甫。至五十乃去某甫而專稱伯仲。此說爲是。如今人於尊者不敢字之。而曰幾丈之類。

經也者實也

麻在首在要皆曰經。分言之則首曰經。要曰帶。經之言實。明孝子有忠實之心也。首經象緇布冠之缺項。要經象大帶。又有絞帶象革帶。齊衰以下用布。朱子曰。首經大一搯。是拇指與第二指一圍。要經較小。絞帶又小於要經。要經象大帶。兩頭長垂下。絞帶象革帶。一頭有繩子。以一頭串於中而束之。

掘中霤而浴毀竈以綴足

綴音拙

疏曰。中霤室中也。死而拙室中之地作坎。以沐架

坎。上戶於牀上浴。令浴汁入坎也。死人冷強足碎。屎不可著屨。故用毀竈之壤。連綴死人足。令直可著屨也。

及葬毀宗躡行出于大門。殷道也。學者行之

疏曰。毀宗毀廟也。殷人殯於廟。至葬柩出。毀廟門。兩邊牆而出于大門。行神之位。在廟門西邊。當所毀宗之外。生時出行。則爲壇幣。告行神。告竟車躡行壇上。而出使道中安穩。如在壇。今向毀宗廟處。出仍得躡行。此壇如生時之出也。學於孔子者行之效。殷禮也。

子柳之母死。子碩請具。子柳曰：「何以哉？」子碩曰：「請粥。」庶弟之母。子柳曰：「如之何其粥人之母？」以葬其母也。不可。既葬，子碩欲以賻布之餘具祭器。子柳曰：「不可。吾聞之也。君子不家於喪。請班諸兄弟之貧者。」

粥音育。

子柳魯叔仲皮之子。子碩之兄也。具謂喪事合用之器物也。何以哉。言何以爲用乎。謂無其財也。鄭云。粥謂嫁之也。妾賤取之曰買。布錢也。不家於喪。惡因死者而爲利也。班猶分也。不粥庶弟之母者。

義也。班兄弟之貧者。仁也。夫以粥庶母以治葬。則之於財可知矣。而不家於喪之言。確然不易。古人之安貧守禮。蓋如此。

君子曰：謀人之軍師，敗則死之。謀人之邦邑危則亡之。

應氏曰：衆死而義不忍獨生焉。得而不死。國危而身不可獨存焉。得而不亡。

公叔文子升於瑕丘。遽伯玉從。文子曰：「樂哉斯丘也。死則我欲葬焉。」遽伯玉曰：「吾子

樂之則瑗請前

從去聲瑗
干願反

二子皆衛大夫文子名拔伯玉名瑗 劉氏曰伯玉之請前蓋始從行於文子之後及聞文子之言而惡其將欲奪人之地自為身後計遂譏之曰吾子樂此則我請前行以去子矣示不欲與聞其事也可謂長於風喻者矣

弁人有其母死而孺子泣者孔子曰哀則

哀矣而難為繼也夫禮為可傳也為可繼

也故哭踊有節

夫音扶

舟地名孺子泣者其聲若孺子無長短高下之節

也聖人制禮期於使人可傳可繼故哭踊皆有其節若無節則不可傳而繼矣

叔孫武叔之母死既小斂舉者出句尸出

戶句袒句且投其冠括髮子游曰知禮

禮始死將斬衰者笄纁將齊衰者素冠小斂畢而徹帷主人括髮袒于房婦人盥于室舉者出舉尸以出也括髮當在小斂之後尸出堂之前主人為將奉尸故袒而括髮耳今武叔待尸出戶然後袒而去冠括髮失禮節矣故註以子游知禮之言為強之也○馮氏曰經文作尸出戶上尸字乃尸字之訛也鄭註云尸出戶乃變服義甚明然註文尸亦訛為尸遂解不通

扶君卜人師扶右射人師扶左君薨以是

舉

卜音僕

君疾時僕人之長扶其右體射人之長扶其左體此二人皆平日贊正服位之人故君既薨遇遷尸則仍用此人也方氏釋師為衆應氏以下人為卜筮之人

從母之夫舅之妻二夫人相為服君子未

之言也或曰同爨總

從去聲夫音扶為去聲

從母母之姊妹舅母之兄弟從母夫於舅妻無服所以禮經不載故曰君子未之言時偶有甥至外

家見此二人相依同居者有喪而無文可據於是或人為同爨總之說以處之此亦原其情之不可已而極禮之變焉耳○或問從母之夫舅之妻皆無服何也朱子曰先王制禮父族四故由父而上為族曾祖父總麻姑之子姊妹之子女子子之子皆由父而推之也母族三母之父母之母母之兄弟恩止於舅故從母之夫舅之妻皆不為服推不去故也妻族二妻之父妻之母乍看似乎雜亂無紀子細看則皆有義存焉

喪事欲其縱縱爾吉事欲其折折爾故喪

事雖遠不陵節吉事雖止不怠故騷騷爾

則野鼎鼎爾則小人君子蓋猶爾

縱音
總折

音提遠其據反

縱縱給於趨事之貌折折從容中禮之貌喪事雖急遽而不可陵躐其節次吉事雖有立而待事之時而不可失於怠惰若騷騷而太疾則鄙野矣鼎鼎而太舒則小人之為矣猶猶而得緩急之中君子得禮之道也

喪具君子恥具一日二日而可為也者君子弗為也

喪具棺衣之屬君子恥於早為之而畢具者嫌不以久生期其親也然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

制九十日脩蓋慮夫倉卒之變也一日二日可辨之物則君子不豫為之所謂絞紼衾冒死而后制者也

喪服兄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也姪叔之無服也蓋推而遠之也姑姊妹之薄也蓋有受我而厚之者也

方氏曰兄弟之子雖異出也然在恩為可親故引而進之與子同服嫂叔之分雖同居也然在義為可嫌故推而遠之不相為服姑姊妹在室與兄弟姪皆不杖期出適則皆降服大功而從輕者蓋有受我者服為之重故也言其失受之而服為之杖

遠去聲

期以厚之故於本宗相為皆降一等也

食於有喪者之側未嘗飽也。

應氏曰食字上疑脫孔子字

曾子與客立於門側其徒趨而出曾子曰爾將何之曰吾父死將出哭於巷曰反哭於爾次曾子北面而弔焉。

其徒門弟子也次其所寓之館舍也士喪禮主人西面賓在門東北面曾子所以北面而弔之也

孔子曰之死而致死之不仁而不可為也

之死而致生之不知而不可為也是故竹不成用瓦不成味木不成斲琴瑟張而不平竽笙備而不和。有鐘磬而無篥虞其曰明器神明之也。

知去聲味音沫 篥音荀虞音巨

劉氏曰之往也之死謂以禮往送於死者也往於死者而極以死者之禮待之是無愛親之心為不仁故不可行也往於死者而極以生者之禮待之是無燭理之明為不知故亦不可行也此所以先王為明器以送死者竹器則無滕緣而不成其用瓦器則匱質而不成其黑光之沐木器則樸而不

成其雕斲之文。琴瑟則雖張絃而不平。不可彈也。竿笙雖備具而不和。不可吹也。雖有鐘磬而無懸挂之筭。虛不可擊也。凡此皆不致死亦不致生。而以有知無知之問待死者。故備物而不可用也。備物則不致死。不可用則亦不致生。其謂之明器者。蓋以神明之道待之也。

有子問於曾子曰。聞喪於夫子乎。曰。聞之矣。喪欲速貧。死欲速朽。有子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參也聞諸夫子也。有子又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參也與子游

聞之。有子曰。然。然則夫子有為言之也。曾子以斯言告於子游。子游曰。甚哉。有子之言似夫子也。昔者夫子居於宋。見桓司馬自為石椁。三年而不成。夫子曰。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愈也。死之欲速朽。為桓司馬言之也。

問音聞喪。為俱去聲。

仕而失位曰喪。桓司馬。即桓魋。靡。侈也。

南宮敬叔反必載寶而朝。夫子曰：若是其貨也，喪不如速貧之愈也。喪之欲速貧為敬叔言之也。

敬叔魯大夫孟僖子之子仲孫閱也嘗失位去魯後得反載寶而朝欲行賂以求復位也。

曾子以子游之言告於有子。有子曰：然。吾固曰非夫子之言也。曾子曰：子何以知之。有子曰：夫子制於中都四寸之棺五寸之

槨。以斯知不欲速朽也。昔者夫子失魯司寇將之荆，蓋先之以子夏，又申之以冉有，以斯知不欲速貧也。

定公九年孔子為中都宰制棺槨之法制也四寸五寸厚薄之度將適楚而先使二子繼往者蓋欲觀楚之可仕與否而謀其可處之位歟。

陳莊子死赴於魯。魯人欲勿哭，繆公召縣子而問焉。縣子曰：古之大夫束脩之間不

出竟雖欲哭之安得而哭之。

繆音穆縣音
玄竟音境

大夫計於他國之君曰君之外臣寡大夫某死莊
子齊大夫名伯齊強魯弱不容略其赴縣子名知
禮故召問之脩脯也十脔為束問遺也為人臣者
無外交不敢貳君也故雖束脩微禮亦不以出竟

今之大夫交政於中國雖欲勿哭焉得而
弗哭且臣聞之哭有二道有愛而哭之有
畏而哭之公曰然則如之何而可縣子
曰請哭諸異姓之廟於是與哭諸縣氏。

交政於中國言當時君弱臣強大夫專盟會之事
以與國君相交接也此變禮之由也愛之哭出於
不能已畏之哭出於不得已哭伯高於賜氏義之
所在也哭莊子於縣氏勢之所迫也

仲憲言於曾子曰夏后氏用明器示民無
知也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周人兼用
之示民疑也曾子曰其不然乎其不然乎
夫明器鬼器也祭器人器也夫古之人胡
為而死其親乎

夫音
扶

仲憲孔子弟子原憲也。示民無知者使民知死者之無知也。為其無知故以不堪用之器送之。為其有知故以祭器之可用者送之。疑者不以為有知亦不以為無知也。然周禮惟大夫以上得兼用二器士惟用鬼器也。曾子以其言非。乃曰其不然乎。再言之者甚不然之也。蓋明器祭器固是人鬼之不同。夏殷所用不同者各是時王之制。文質之變耳。非謂有知無知也。若如憲言則夏后氏何為而忍以無知待其親乎。○石梁王氏曰。三代送葬之具質文相異。故所用不同。其意不在於無知有知及示民疑也。仲憲之言皆非。曾子非之未獨譏其說。夏后明器蓋舉其失之甚者也。

公叔朮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子游。

子游曰。其大功乎。狄儀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子夏。子夏曰。我未之前聞也。魯人則為之齊衰。狄儀行齊衰。今之齊衰。狄

儀之問也。

朮式樹反

公叔朮。衛公叔文子之子。同父母之兄弟。期則此同母而異父者。當降而為大功也。禮經無文。故子游以疑辭答之。魯人齊衰三月之服。行之久矣。故子夏舉以答狄儀。而記者云。因狄儀此問。而今皆行之也。此記二子言禮之不同。○鄭氏曰。大功是

子思之母死於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後也，四方於子乎觀禮。子蓋慎諸？子思曰：吾何慎哉？吾聞之，有其禮，無其財，君子弗行也；有其禮，無其財，君子弗行也。吾何慎哉？

柳若，衛人。伯魚卒，其妻嫁於衛，有其禮，謂禮所得為者。然無財，則不可為禮。若為大，有禮，有財而時不可為，則亦不得為之也。

縣子瑣曰：吾聞之古者不降，上下各以其親。滕伯文為孟虎，齊衰其叔父也；為孟皮，齊衰其叔父也。

縣子，名瑣。○疏曰：古者設時也。周禮以貴降賤，以適降庶，惟不降正耳。而設世以上雖貴不降賤也。上下各以其親不降之事也。上謂旁親族，曾祖、從祖及伯叔之班下。謂從子、從孫之流，彼雖賤不以已尊降之。猶各隨本屬之親，輕重而服之。故云上下各以其親。滕國之伯名文，為孟虎著齊衰之服者，虎是文之叔父也。又為孟皮著齊衰之服者，文是皮之叔父也。言滕伯上為叔父，下為兄弟之子。

皆著齊衰也。

后木曰。喪吾聞諸縣子。曰夫喪不可不深

長思也。買棺外內易。我死則亦然。

易音異

后木魯孝公子惠伯鞏之後。○馬氏曰。此條重在不可不深長思一句。買棺之時外內皆要精好。此是孝子當為之事。非是父母豫所屬誌。而曰我死則亦然。記禮者譏失言也。

曾子曰。尸未設飾。故帷堂。小斂而徹帷。仲

梁子曰。夫婦方亂。故帷堂。小斂而徹帷。

斂去

聲

始死去死衣。用斂衾覆之。以俟浴。既復之後。樹齒綴足畢。具脯醢之奠。事雖小定。然尸猶未襲斂也。故曰未設飾。於是設帷於堂者。不欲人褻之也。故小斂畢。乃徹帷。仲梁子謂夫婦方亂者。以哭位未定也。二子各言禮意。鄭云。斂者動搖尸。帷堂為人褻之言。方亂非也。仲梁子魯人。

小斂之奠。子游曰於東方。曾子曰於西方。

斂斯席矣。小斂之奠在西方。魯禮之未失

也。

疏曰。儀禮小斂之奠設於東方。奠又無席。魯之衰未奠於西方。而又有席。曾子見時如此。將以為禮。

故云小歛於西方斯此也。其歛之時於此席上而設奠矣。故記者正之云。小歛之奠所以在西方。是魯人行禮末世失其義也。○今按儀禮布席于戶內。註云。有司布歛席也。在小歛之前。及陳大歛衣奠。則云。奠席在饌北。歛席在其東。註云。大歛奠亦而有席。彌神之也。據此。則小歛奠無席。

縣子曰。綌衰總裳非古也。

綌去逆反。總音歲。

方氏曰。葛之麓而卻者。謂之綌。布之細而疎者。謂之總。五服。一以麻。各有升數。若以綌為衰。以總為裳。則取其輕涼而已。非古制也。

子蒲卒。哭者呼滅。子臯曰。若是野哉。哭者

改之。

滅。子蒲之名也。復則呼名。哭豈可呼名也。野哉。言其鄙野而不達於禮也。子臯。孔子弟子高柴。

杜橋之母之喪。宮中無相。以為沽也。

相。夫聲。沽音古。

疏曰。沽。麓略也。孝子喪親。悲迷不復自知。禮節事儀皆須人相導。而杜橋家母死。宮中不立相待。故時人謂其於禮為麓略也。

夫子曰。始死。羔裘玄冠者。易之而已。羔裘

玄冠。夫子不以弔。

疏曰。養疾者朝服。羔裘玄冠。即朝服也。始死則夫

禮記集說卷三十一
朝服著深衣時有不易者又有小斂後羔裘用者
記者因引孔子行禮之事言之

子游問喪具。夫子曰：稱家之有亡。子游曰：有無惡乎齊？夫子曰：有毋過禮，苟亡矣，斂首兄形，還葬，縣棺而封，人豈有非之者哉。

稱去聲亡如字惡音烏齊去聲還音旋縣音玄封音窆

喪具送終之儀物也。惡乎齊言何以爲厚薄之劑量也。毋過禮不可以富而踰禮厚葬也。還葬謂斂畢即葬不殯而待月日之期也。縣棺而封謂以手縣繩而下之。不設碑綽也。人不非之者以無財則

不可備禮也。

司士賁告於子游曰：請襲於牀。子游曰：諾。

縣子聞之曰：汰哉叔氏，專以禮許人。賁音奔

賁司士之名也。禮始死廢牀而置尸於地及復而不生則尸復登牀。襲者歛之以衣也。沐浴之後商祝襲祭服祿衣蓋布於牀上也。飯含之後遷尸於襲上而衣之襲於牀者禮也。後世禮失而襲於地則麥矣。司士知禮而請於子游子游不稱禮而答之以諾所以起縣子之譏也。汰矜大也。言凡有諸問禮事者當據禮答之。子游專輒許諾則如禮自巳出矣。是自矜大也。叔氏子游字。

宋襄公葬其夫人醯醢百甗曾子曰既曰明器矣而又實之

夏禮專用明器而實其半虛其半殷人全用祭器亦實其半周人兼用二器則實人器而虛鬼器

孟獻子之喪司徒旅歸四布夫子曰可也

疏曰送終既畢賻布有餘其家臣司徒承主人之意使旅下士歸還四方賻主人之泉布時人皆貪而獻子家獨能如此故夫子曰可也善其能廉左傳叔孫氏之司馬饒矣是家臣亦有司徒司馬也

讀賵曾子曰非古也是再告也

車馬曰賵賵所以助主人之送葬也既受則書其人名與其物於方版葬時柩將行主人之史請讀此方版所書之賵蓋於柩東當前東西面而讀之古者奠之而不讀周則既奠而又讀焉故曾子以為再告也

成子高寢疾慶遺入請曰子之病革矣如

至乎大病則如之何

遺去聲革音亟

成子高齊大夫國伯高父諡成也遺慶封之族革與亟同急也大病死也諱之之辭

子高曰吾聞之也生有益於人死不害於

人吾縱生無益於人吾可以死害於人乎哉我死則擇不食之地而葬我焉

不食之地謂不耕墾之士

子夏問諸夫子曰居君之母與妻之喪居

處言語飲食衎爾

衎苦且反

君母君妻雖皆小君皆服齊衰不杖期然恩義則淺矣故居其喪則自處如此衎爾和適之貌此章以文勢推之喪下當有知之何夫子曰子夏舊說謂記者之略亦或闕文歟又否則問當作聞

賓客至無所館夫子曰生於我乎館死於我乎殯

生既館之死則當殯○應氏曰朋友以義合謂之賓客者以其自遠方而來也

國子高曰葬也者藏也藏也者欲人之弗得見也是故衣足以飾身棺周於衣槨周於棺土周於槨反壤樹之哉

國子高即成子高也○疏曰子高之意人死可惡故備飾以衣衾棺槨欲其深遂不使人知今乃反

更封壤為墳而種樹以標之哉國子意在於儉非周禮。

孔子之喪有自燕來觀者舍於子夏氏子

夏曰聖人之葬人與人之葬聖人也子何

觀焉。燕與俱平聲

延陵季子之葬其子。夫子尚往觀之。今孔子之葬。燕人來觀。亦其宜也。然子夏之意以為聖人葬人。則事皆合禮。人之葬聖人。則未必皆合於禮也。故語之曰子以為聖人之葬人乎。乃人之葬聖人也。又何觀焉。蓋謙辭也。

昔者夫子言之曰。吾見封之若堂者矣。見

若坊者矣。見若覆夏屋者矣。見若斧者矣。

從若斧者焉。馬鬣封之謂也。今日而三

斬板而已封。尚行夫子之志乎哉。坊音防覆方救反

此言封土有此四者之形。封築土為墳也。若堂者如堂之基四方而高也。坊堤也。若坊者上平旁殺而南北長也。若覆夏屋者旁廣而卑也。若斧者上狹如刃。較之上三者皆用功力多而難成。此則儉而易就。故俗謂之馬鬣封。馬鬣鬣之上其肉薄。封形似之也。今日者謂今封築孔子之墳不假多

時一日之間三次斬板即封畢而已止矣其法側板於坎之兩旁而用繩以約板乃內土於內而築之土與板平則斬斷約板之繩而升此板於所築土之上又實土於其中而築之如此者三而墳成矣故云三斬板而已封也尚庶幾也乎哉疑辭亦謙不敢質言也

婦人不葛帶

禮婦人之帶牡麻結本卒哭丈夫去麻帶服葛帶而首經不變婦人以葛為首經以易去首之麻經而麻帶不變所謂不葛帶也既練則男子除經婦人除帶婦人輕首重要故也然此謂婦人居齊斬之服者如此若大功以下輕者至卒哭則並變為葛與男子同

有薦新如朔奠

朔奠者月朔之奠也未葬之時大夫以上朔望皆有奠士則朔而已如得時新之米或五穀新熟而薦之則其禮亦如朔奠之儀也

既葬各以其服除

三月而葬葬而虞奠而卒哭親重而當變麻衰者變之其當除者即自除之不俟主人卒哭之變也

池視重雷

重平聲

疏曰池者柳車之池也重雷者屋之承雷也以木為之承於屋簷木雷入此木中又從木中而雷於地故云重雷也天子之屋四注四面皆有重雷諸

禮記集說 卷三
侯四注而重霤去後。大夫惟前後二。士惟一在前。生時屋有重霤。故死時柩車亦象官室。而設池於車覆鼈甲之下。牆帷之上。蓋織竹爲之。形如籠。亦以青布。以承鼈甲。名之曰池。以象重霤也。方面之數各視生時重霤。

君卽位而爲槨。歲一漆之藏焉。

槨音僻

疏曰。君諸侯也。人君勿論少長。體尊物備。卽位卽造爲親尸之棺。蓋地棺也。漆之堅強。巽巽然。故名。槨每年一漆。示如未成也。藏焉者。其中不欲空虛。如急有待。故藏物於中。一說不欲令人見。故藏之。

復楔齒綴足。飯設飾帷堂竝作。

楔音屑。綴音拙。飯上聲。

始死招魂之後。用角柶拄尸之齒。令開得飯。舍時

不閉。又用燕几拘綴尸之兩足。令直。使著屨時不辟戾也。飯者。實米與貝于尸口中也。設飾尸襲歛也。帷堂。堂上設帷也。作起爲也。復至帷堂。六事一時竝起。故云竝作也。儀禮亦總見一圖。

父兄命赴者

疏曰。生時與他人有恩識者。今死則其家宜使人往相赴告。士喪禮孝子自命赴者。若大夫以上則父兄命之也。

君復於小寢大寢小祖大祖庫門四郊

天子之郭門曰臯門。明堂位言魯之庫門。卽天子臯門。是庫門者。郭門也。○疏曰。君王侯也。前曰廟。後曰寢。室有東西廂曰廟。無東西廂有室曰寢。小

寢者高祖以下寢也。王侯同。大寢天子始祖之寢。諸侯太祖之寢也。小祖者高祖以下廟也。王侯同。太祖者天子始祖之廟。諸侯太祖之廟也。○馬氏曰。寢所居處之地。祖有所事之地。門所出入之地。郊所嘗至之地。君復必於此者。蓋鬼氣之往亦未離生時熟習之地也。觀此則死生之說可知矣。○今按馬氏以小寢大寢為燕寢正寢與舊說異。

喪不剥奠也與祭肉也與

與平聲

剥者。小巾覆也。脯醢之奠不惡塵埃。故可無巾覆。凡覆之者必其有祭肉者也。

既殯旬而布材與明器

材為椁之木也。布者。分別而暴乾之也。殯後旬日。

即治此事。禮獻材于殯門外。註云明器之材。此云材與明器者。蓋二者之材皆乾之也。

朝奠日出夕奠逮日

逮日。及日之未落也。○方氏曰。朝奠以象朝時之食。夕奠以象夕時之食。孝子事死如事生也。

父母之喪哭無時。使必知其反也。

未殯哭不絕聲。殯後雖有朝夕哭之時。然廬中思憶則哭。小祥後哀至則哭。此皆哭無時也。使者受君之任使也。小祥之後。君有事使之不得。不行。然反必祭告。俾親之神靈知其已反。亦出必告。反必面之。義也。

練練衣黃裏縗緣

緣七絹反
緣去聲

疏曰。練。小祥也。小祥而著練冠練中衣。故曰練也。練衣者。以練為中衣。黃裏者。黃為中衣裏也。正服不可變。中衣非正服。但承衰而已。縗。淺絳色。緣。謂中衣領及衰之緣也。

葛要經繩屨無絢

要平聲

小祥男子去首之麻經。惟餘要葛也。故曰葛要經。繩屨者。父母初喪菅屨。卒哭受齊衰。蒯屨。小祥受大功。繩麻屨也。無絢。謂無屨頭飾也。○朱子曰。菅屨。疏屨。今不可考。今略以輕重推之。斬衰用今草鞋。齊衰用麻鞋可也。麻鞋。今卒伍所著者。

角瑱

瑱吐練反

瑱。充耳也。吉時君大夫士皆有之。所以掩於耳。君用玉為之。初喪去飾。故無瑱。小祥後微飾。故用角為之也。

鹿裘衡長祛祛裼之可也

衡音橫

疏曰。冬時吉凶衣裏皆有裘。吉則貴賤有異。喪則同用鹿皮為之。小祥之前裘狹而短。袂又無祛。小祥稍飾。則更易作橫廣大者。又長之。又設其祛也。裼者。裘上之衣。吉時皆有。喪後凶質。未有裼衣。小祥後漸向吉。故加裼可也。按如此文。明小祥時外有衰。衰內有練中衣。中衣內有裼衣。裼衣內有鹿裘。鹿裘內自有常著襦衣。○今按祛者袖口也。此

所謂袷。則是以他物為袖口之緣。既袷以為飾。故
楊之可也。

有殯聞遠兄弟之喪。雖總必往。非兄弟雖

鄰不往。

三年之喪。在殯不得出弔。然於兄弟則恩義存焉。
故雖總服兄弟之異居而遠者亦當往哭其喪。若
非兄弟則雖近不往。

所識其兄弟不同居者皆弔。

馮氏曰。上二句既主生者出弔往哭為義。則下一
句文意當同。所識當為句。若所知之謂也。死者既
吾之所知識。則其兄弟雖與死者不同居。我皆當

弔之。所以成往來之情義也。

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

槨棺一。梓棺二。四者皆周。

重平聲兕音
似槨音移

水牛兕牛之革耐濕。故以為親身之棺。一革合被
為一重。槨木亦耐濕。故次於革。即前章所謂槨也。
梓木棺二。一為屬。一為大棺。槨棺之外有屬棺。屬
棺之外又有大棺。四者皆周。言四重之棺。上下四
方悉周而也。惟椁不周。下有茵。上有抗席。故也。

棺束縮二衡三。衽每束一。

衡音
橫

古者棺不用釘。惟以皮條直束之二道。橫束之三
道。衽形如今之銀則子。兩端大而中小。漢時呼為

小要不言何物爲之。其亦木乎。衣之縫合處曰衽。以小要連合棺與蓋之際。故亦名衽。先鑿不置衽。然後束以皮。每束處必用一衽。故云衽每束一也。

柏棹以端長六尺長去聲

天子以柏木爲棹。端猶頭也。用柏木之頭爲之。其長六尺。

天子之哭諸侯也。爵弁經紵衣紵音緇

諸侯薨而赴於天子。天子哭之。爵弁紵衣。本土之祭服。爵弁弁之色如爵也。紵衣。絺衣也。○鄭氏曰。經。衍字也。周禮王弔諸侯弁經。總衰。○疏曰。天子至尊。不見尸柩。不弔服。此遙哭之。故不服總衰。而服爵弁紵衣也。

或曰。使有司哭之。

鄭氏曰。非也。哀戚之事不可虛。

爲之不以樂食爲去聲

疏曰。此是記者之言。非或人之說也。

天子之殯也。菽塗龍輶以棹。加斧于棹上。

畢塗屋。天子之禮也。菽才宮反。輶音春。

疏曰。菽。叢也。菽塗。謂用木叢棺而四面塗之也。龍輶。殯時用輶車載柩而畫轅爲龍也。以棹者。此叢木象棹之形也。繡。覆棺之衣。爲斧文。先菽四面爲棹。使上與棺齊。而上猶開。以此棺衣從棹上入覆。

於棺。故云加斧于椁上也。畢。盡也。斧覆既竟。又四注為屋以覆於上而下四面盡塗之也。○今按。敢塗龍輅提輅車亦在殯中。非脫去輅車而殯棺也。

唯天子之喪有別姓而哭

別彼別反

諸侯朝覲天子。爵同則其位同。今喪禮則分別同姓異姓。庶姓使各相從而為位以哭也。

魯哀公誅孔丘曰。天不遺耆老。莫相予位

焉。嗚呼哀哉尼父

相去聲。父上聲。

作謚者先列其生之實行。謂之誄。大聖之行豈容盡列。但言天不留此老成而無有佐我之位者。以寓其傷悼之意而已耳。稱孔丘者。君臣之辭。此與

左傳之言不同。○鄭氏曰。尼父因其字以為之謚也。

國亡大縣邑。公卿大夫士皆厭冠哭於大

廟三日。君不舉。或曰君舉而哭於后土

厭于葉反。大音泰。

厭冠。喪冠也。說見曲禮。盛饌而以樂侑食曰舉。后土。社也。○應氏曰。哭於大廟者。傷祖宗基業之虧損。哭於后土者。傷土地封疆之駸削也。不舉。自貶損也。曰君舉者。非也。

孔子惡野哭者

惡去聲。

所知吾哭諸野。夫子嘗言之矣。蓋哭其所知必設

禮記集註 卷三
位而唯之以成禮。此所惡者。或郊野之際。道路之間。哭非其地。又且倉卒行之。使人疑駭。故惡之也。方氏說哭者呼滅。子臯曰。野哉。孔子惡者。以此恐未然。

未仕者不敢稅人。如稅人。則以父兄之命。

稅人。以物遺人也。未仕者。身未尊顯。故內則不可專家財。外則不可私恩惠也。或有情義之所不得已。而當遺者。則稱尊者之命而行之。

士備入而后朝夕踊。

國君之喪。諸臣有朝夕哭踊之禮。雖依次居位。哭踊必相視爲節。不容有先後也。士。其入恒後。士皆公。則無不在者矣。故舉士入爲畢。而後踊焉。

祥而縞。是月禫。徙月樂。

疏曰。祥。大祥也。縞。謂縞冠。太祥日著之。○馬氏曰。祥禫之制。施於三年之喪。則其月同。施於期之喪。則其月異。雜記曰。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此期之喪也。父在爲母。有所屈。三年所以爲極。而至於二十五月者。其禮不可過。以三年之愛。而斷於期者。其情猶可伸。在禫月而樂者。聽於人也。在徙月而樂者。作於已也。

君於士有賜帑。

亦帑音亦。

帑。幕之小者。置之殯上。以承塵也。大夫以上。則有司供之。士。身又不得自爲。故君於士之殯。以帑賜之也。

禮記集說卷之三終

禮記集說卷之三終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禮記' and '卷之三'.



